

部门评价报告

评价类型：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

项目名称：疫情防控专项资金

项目单位：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
主管部门：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
评价时间：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7月28日

组织方式：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

评价机构：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

评价单位（盖章）：子洲县卫健局

上报时间：2022年7月29日

部门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疫情防控专项资金是依据榆政财预发【2022】47号文件精神，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。为子洲县防疫宣传，公共场所消杀，值班设卡提供物资资金保障，确保我县防疫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保障疫情防控工作，为子洲县防疫宣传、公共场所消杀、值班设卡提供物资资金保障，确保我县防疫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1. 总体目标：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，为子洲县防疫宣传、公共场所消杀、值班设卡提供物资资金保障，确保我县防疫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2年财政下达我局疫情防控专项资金300万元《子财发（2022）103号》。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工作，为子洲县防疫宣传，公共场所消杀，值班设卡提供物资资金保障，确保我县防疫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所有支出款项均及时转出，无截留后付现象，截止2022年6月30日，我局共支出300万元。主要用于疫情防控

宣传、疫情物资的购买、公共场所的消杀等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依据下表

项目名称	疫情防控专项资金				
主管部门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		项目实施单位	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项目负责人	张智利		联系电话		18991088685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 一次性项目 ()		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300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300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300
其中: 中央财政	0	其中: 中央财政	0		0
省财政	0	省财政	0		0
市县财政	300	市县财政	300		300
其他	0	其他	0		0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全年目标值	全年完成值
决策	40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依据榆政财预发[2022]47号文件	按文件执行
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	按文件执行
	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是否合理	是
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	是
	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≤300万元	≤300万元
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是否全部用于疫情防控	100%
过程	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≤300万元	≤300万元
			预算执行率	≤300万元	≤300万元
		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合规性	是否专款专用	100%
	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疫情防控制度	98%
	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是否按制度执行	是
产出	40	产出数量	涉及核酸监测交通的乡镇卫生院	18家	18家
			医用口罩	50000个/0.5元	50000个/0.5元
			检查手套	100000双/4.5元	100000双/4.5元
			医用防护服	30000个/58元	30000个/58元
			涉及核酸监测采样点设备及网络个数	112家	112家
		产出质量	配套设施完善率	100%	98%
		产出时效	2022年12月底前完成	2022年12月底前	2022年6月底前
		产出成本	投入资金≤300万元	≤300万元	≤300万元
效益	20	社会效益	降低感染安全率	是否降低	是
		可持续影响	医疗卫生服务能力	工作效率较上年提高5%	6%
		满意度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8%	≥95%

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. 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：

评 价 组 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 位
	张智利	局 长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	常 荣	副局长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	张耀文	财 务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

2. 由本部门组成项目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使用资金的合理性，确定实施目标的合规性和相符度进行细化打分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本次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，自评得分为 95 分，优秀等级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占总分的 18%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、产出质量指标、产出时效指标、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40 分，自评得分 38 分，占总分的 38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 分，占总分的 19%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项目绩效考核依据不够充分，量化指标细化不够，不能充分反映项目开展的过程及成效。二是制度不够完善，对项目资金绩效的跟踪管理还没有明确的实施方案。在下一步的工作中，建立科学、可量化的指标体系，完善经费开支管理，加强评价结果的运用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科学设置绩效目标

一是建议项目执行部门充分参与绩效目标编制，根据项目实际设置指标，并全面收集各项数据信息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。二是加强对重点、核心指标的设置，充分体现年度工作重点，并量化设置清晰、可衡量的指标值，充分发挥目标的引领作用。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管理。

（二）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管理

一是健全物资管理制度。严格执行物资管理制度，完善制度执行标准和实施细则，保障物资库各项台账记录清晰。二是提高自评水平，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填报年度完成值，保证自评得分依据充分，数据准确可靠。

（三）提升疫情防控能力，提高社会群众满意度

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和标准，加强疫情防控宣传和管理，保障疫情防控物资配备到位；不断提升各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疗环境及医疗水平，切实提升社会满意度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部门评价表

项目名称	疫情防控专项资金					
主管部门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		项目实施单位		子洲县卫生健康局	
项目负责人	张智利		联系电话		15319593858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√)			一次性项目 ()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300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300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300	
其中：中央财政	0	其中：中央财政	0		0	
省财政	0	省财政	0		0	
市县财政	300	市县财政	300		300	
其他	0	其他	0		0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
决策	40	项目立项	7	立项依据充分性	4	4
	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3	3
		绩效目标	6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4
	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2	2
		资金投入	7	预算编制科学性	3	3
资金分配合理性	4			4		
过程		资金管理	10	资金到位率	5	5
				预算执行率	5	5
		资金管理	5	资金使用合规性	5	5
		组织实施	5	管理制度健全性	2	1
制度执行有效性	3			2		
产出	40	产出数量	15	涉及核酸监测交通的乡镇卫生院	3	3
				医用口罩	3	3
				检查手套	3	3
				医用防护服	3	3
				涉及核酸监测采样点设备及网络个数	3	3
		产出质量	5	配套设施完善率	5	3
		产出时效	10	2022年12月前完成	10	10
产出成本	10	投入资金≤300万元	10	10		
效益	20	社会效益	5	降低安全感染率	5	5
		可持续影响	5	医疗卫生服务能力	5	5
		满意度	10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9
总分	100		100		100	95
评价等次	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	100-90 (含) 分为优、90-80 (含) 分为良、80-70 (含) 分为中、70 分以下为差					

注：指标可参考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中附件2：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》设置。